

WAIYU XUE CAIYING

外语学采英

苏恩泽◎编著

 军事科学出版社

外 语 学 采 英

苏恩泽 编著

军事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外语学采英/苏恩泽编著. —北京: 军事科学出版社,
2009. 6

ISBN 978 - 7 - 80237 - 254 - 2

I. 外… II. 苏… III. 英语—研究 IV. H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94389 号

书 名: 外语学采英

作 者: 苏恩泽

责任编辑: 张大禾

封面设计: 刘 丹

出版发行: 军事科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青龙桥 100091)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80237 - 254 - 2

经 销 者: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市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A5

印 张: 11.125

字 数: 269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定 价: 20.00 元

销售热线: (010) 62882626 66768547 (兼传)

网 址: <http://www.jskxcbs.com>

电子邮箱: jskxcbs@163.com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储运部 (010-66767383) 联系

自序

什么是外语学？外语学就是外国语言学。

有关外国语言学，沈家煊在《口语学》的序言中说：

我国的外国语言学，就研究的对象而言，有两个方面，一个是对外国的语言（英语、俄语、日语等）的研究，一个是对外国（英国、俄国、日本等）如何研究语言的研究。这后一种研究属于宽泛的“语言学史”的范畴。以史为鉴，国外语言研究中提出的理论和采用的方法，在了解和吸收其中的精华之后，可以为我所用，用来改进我们的语言研究。“语言学”作为一门学科是不分国界的，各国的语言学家互相交流，互相学习，才能共同为语言学的发展作出贡献。

本书不是外语学的“全部”，而是“采英”，是笔者对下面五部分的资料积累和感想体会：

——外语学习学；

——外语教育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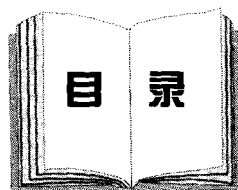
——外语翻译学；
——外语文化学；
——外语借鉴学。

本书实际上是一本学习笔记，书名加上“采英”两字，意在自认为书中摘取的都是那些曾使笔者“心动”的“精华”。尽管笔者夹于其间的，对这些“精华”的感想或体会，则难免会有“糟粕”之嫌。

好在笔者坚信读者都不会忽略书中所引那么多名人的高见，并会有自己的“心动”之处，从而产生自己的“精华”感想或体会。如是，笔者仅为能提供素材已深感足矣。因为：前景是明摆着的——外语将是开放的中国人的“最爱”。

特别要感谢军事科学出版社以及麻光武总编和张大禾编辑的帮助和支持，正是他们的学养使本书得到提升。

己丑春于颐和园外



第一章 外语学习学——座座通天塔	1
一、什么是外语学习学？	1
二、外语学习学基本原理	5
三、外语学习学主要方法	22
四、外语学习学个人体会	31
五、外语学习学世界趋势	42
六、名学谈学	46
第二章 外语教育学——条条问天路	69
一、什么是外语教育学？	69
二、外语教育学史	70
三、现代教育学思想	72
四、外语教育学基本理念	77
五、外语教育学主要方法	104
六、名教谈教	109

第三章 外语翻译学——科学艺术体	129
一、什么是外语翻译学?	129
二、外语翻译学史	130
三、外语翻译学理论	133
四、外语翻译学实践	149
五、外语翻译学乐趣	167
六、名译谈译	173
第四章 外语文化学——文化语言力	198
一、什么是外语文化学?	198
二、文化史	199
三、文化力	216
四、语言力	225
五、文化语言力	239
六、名文谈文	252
第五章 外语借鉴学——中文现代化	271
一、什么是外语借鉴学?	271
二、中文现代化意义	272
三、中文现代化理念	280
四、中文现代化方向	285
五、中文现代化困难	332
六、名鉴谈鉴	338
主要参考文献	345

第一章

外语学习学——座座通天塔

乔治·斯坦纳在他的著作《通天塔》中说过：

《圣经》开篇中写道，地球上最初只有一种语言，到处都是互相理解，其乐融融的景象，为上帝所乐见。

然而，人类变得愈加骄傲起来，决定在巴比伦兴建一座通天塔，塔越建越高，惹恼了上帝。他让修塔者操起不同的语言，作为对其缺乏理智和贪慕虚荣的惩罚。修塔者因而产生了隔阂，于是，他们扔掉了工具，四散到全球各地。

今天，“四散到全球各地”的人类显然已戒掉了“骄傲”，发展了“理智”，拾起了“工具”，并相信：外语学习学才是构筑座座真正的“通天塔”，即使在“不同”语言存在的条件下，仍能实现消除隔阂，彼此沟通；“互相理解，其乐融融”。

故本章以《外语学习学——座座通天塔》为题，讨论什么是外语学习学以及外语学习学基本原理、主要方法、个人体会和世界趋势，最后并以“名学谈学”作结。

一、什么是外语学习学？

外语学习学是研究学习外语者如何学好外语的一门学问。

当前，研究外语学习学首当其冲的是：中国人的“外语热”

正面临一场大争议。有几篇文章可以作为这种大争议的代表。

其一是《环球时报》2008年4月10日载管理咨询师刘云的文章《全民学英语是个赔本买卖》。文章说：

中国有4亿多英语学习者（1亿成人、3亿学生），很少有人考虑有没有必要让这么多人去学英语？依笔者之见，这其中至少应该有90%的人不用学英语。

成语“学以致用”明明白白告诉我们，“学”是为了“致用”，如不能“致用”，为何要学？而中国的英语教育则是学以不能致用的典型。对很多成年人来说，即使你的工作根本用不上或很少用英语，为了评职称，也必须把丢光的英语捡起来，从头开始学。天天背单词、背语法，不得不把宝贵的时间耗费在攻读英语上，为此不仅要挤占几乎全部的业余时间，还要挤占宝贵的工作时间。而考试完后，又会一丢了之。

英语不论多重要，与计算机一样，仅是一种工具。正如原外交部发言人朱邦造所说：“所谓国际人才，我看就是有国际眼光，站在国际高度，有国际知识，有与国际交流对话的能力和实力的人才。”

这不是光学好英语就能具备的能力。英语越来越重要，但也越来越普遍，说到底只是一个工具，如果只知道自己领域里的那点东西，就没有办法与人家进行高层次交流对话。

更重要的是，英语对大学专业课的冲击也很严重，已成普遍现象、“群体”行为。特别是在每年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之前一个月，学生为突击英语，逃课率达到高峰，在大学校园里出现了“浩浩荡荡”的逃课大军，临考前几天，专业课的逃课率最高竟达到50%以上。

这些为英语过关奋斗的学生们，原本可以用学英语的精力去学点别的什么一技之长。人类社会实行专业化分工协作之后，过

去只有全才才能承担的工作就可由各具特长的专才承担，这为众多的专才们创造了大显身手的条件。也只有这样，专才才能把一门行当学精钻透。若干个各具特长的专才肯定胜过一个全才。

对全国4亿学英语的人来说，以英语为职业或在工作中需经常用到英语的人最多占当年毕业生总数的10%，剩下90%的学生在今后几十年的工作、生活中很难用上英语，但为了这10%的学生，却强迫90%的学生也把大量宝贵时间耗费在攻读英语上，这既是对学生智力的无用消耗，也是对教育资源的极大浪费。从社会分工来说是不必要的，从经济上来讲绝对是赔本的。

其二也是刘云的《英语没挡住日本脚步》。文章说：

日本学生学英语的负担不重，压力不大，考核不是太严。据调查，日本近七成的企业在录用新人时，都不重视受聘者在校期间的外语学习成绩及电脑操作水平。只有翻译、旅游等少数面向外国人的行业资格证书才需要考英语。

尽管日本总体英语水平不如我国，但这并没成为日本现代化的绊脚石，日本人对国外科技与经验的借鉴却比世界上很多国家都做得好。其中有一条很重要的原因是，日本高度重视并大规模地翻译外语科技著作。日本发达的翻译事业使他们“淡化”了学习外语的热情。

其三是郭海英的《国际化与英语水平无关》，提出学外语并不是推动一个国家国际化的必要条件：

国际化最重要的工具不在语言，而在于是否具有民族优势，比如先进的科学技术、高超的艺术造诣、高深的人文涵养，等等。这些都比学外语更重要。

唐代都城长安的国际化程度超过当今许多中国城市，但没听说过长安百姓都去学外语。当今的德国、法国、日本、意大利等国的国际化程度都高于中国，但去过这些国家的人都知道，其学

英语并不是时髦，走到大街上，也难得找到几个能精通英语的人。

而英语过热反而影响国际化进程。英语过热造成的后果是巨大的资源浪费，甚至是严重的民族危机，最终会阻碍我们的国际化进程。

“英语就是英国傻子都会说的话。”为此造成资源浪费，没有必要。中国人在英语上的费用每年超过百亿人民币。人才浪费，民族自信心受挫。

所以，由市场来决定人才培养。中国社会应该理性地看待英语，大可不必硬性规定英语标准杠杆。应该由市场来决定人才培养。

上述文章只是作为代表，说明一种对“英语热”的争议与质疑。

权威专家分析个中原因在于：当前英语学习有个漏洞，即学英语，听说是关键！在非英语环境下，看、读、背、记是绝大多数人采用的学习方式，这种学习方式实际上违背了语言自身学习的规律！只重视单词量、语法的学习而轻视听说训练，是中国英语学习者学习英语的最大误区。

笔者则认为：根本问题在于没有学好外语，不等于不应该学习外语。而没有学好外语的原因则是没有了解“外语学习学”的基本原理和主要方法。

换句话说，如果中国人都能够了解外语学习学的基本原理和主要方法，中国人学习外语不但必要，而且可能。显然，学习外语的人将会越来越多，越多越好。

二、外语学习学基本原理

依笔者归纳，外语学习学的基本原理有四个：

（一）“爱好”论

外语学习是“爱好”，而不是“负担”。

笔者把它看做是外语学习学的“第一原理”。

提倡研究外语学习学，的确是因为：当今中国人学外语太吃力了，长时间吃事倍功半之苦，北京奥运会还落个“外语水平太差”的评价，以至有了许多愤世嫉俗的议论，进而竟主张中国人不学外国语也许在其他方面反而能事半功倍。

但是，外语学习学却认为：对这个难题只要“稍稍”调整一下角度，就会别有洞天。“稍稍”的意思，归结为只记住两个字即可，那就是：“爱好”。

所以，关键是把外语学习当成“爱好”，而不是“负担”。如果是“负担”，及早卸掉也罢；如果是“爱好”，那可就是生活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甚至是最具活力的那一部分了。

正像著名科学家爱因斯坦所说：

热爱是最好的老师。

如果中国人把外国语当成热爱的对象，那么，前面提到的一切困惑也都会迎刃而解了。

因此，笔者乐观地展望：在未来，外语将是中国人的“最爱”，争先分享外语学的乐趣；其中包括：学习的乐趣、教育的乐趣、翻译的乐趣、文化的乐趣和借鉴的乐趣。这样一来，将外语纳入人类固有的快乐与求知欲望里，并加以融合之，将是外语学习的“真道”，又何乐而不为呢？

大学问家胡适说过：

学习外语要“有乐而无苦”。

这该是他做学问的切身体会了。凡是在外语方面有建树的中国人，无不贯穿着这种精神，因而也激发了无数的真知灼见。

所以，学习外语真乃分享乐趣的事。即：分享的是——

学习外语的乐趣，犹如构筑座座通天塔；

教育外语的乐趣，犹如大步条条问天路；

翻译外语的乐趣，犹如驾驭科学艺术体；

文化外语的乐趣，犹如拥有文化语言力；

借鉴外语的乐趣，犹如建功中文现代化。

因此，处理好乐与苦的关系，是学习外语的关键。

学外语不能说没有苦，但苦中有乐。乐是根本，苦是肌肤，乐是精神。

号称“当年明月”的畅销书作家，曾撰文《我看了15年古书》。其中提到：

这是一个懒人当道的世界。当年梁启超写《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我们今天看着觉得很难，但你知道当时那个文章叫什么？叫时体文，就是写给大街上没多少文化的人看的。我看了15年古书，我的感觉是什么？不容易！

那十几年，我一直没什么朋友，可是我觉得，我很强大，我经常扫视周围的人，我有一种优越感，觉得我懂得的东西，超越了很多同龄的人。

笔者感到，这里的关键是“我觉得，我很强大”和“我有一种优越感”这几个字。

据报载：语言学家、EF 英孚教育首席教学官 Christopher McCormick 博士用亲身经历告诉家长们：

学语言是一件很酷的事。

他说：

你是否想过，当我们还是孩提时，什么让我们向往一门新语言？为了工作？为了学习？也许都不是，是为了好玩，为了交新朋友，为了品尝美食，兴趣永远是语言学习最好的老师。

他环球游历过 55 个国家，Christopher McCormick 博士对于世界上各种语言充满了好奇之心。“英语、法语、俄语……普通话、上海话”，Christopher 需要掰着手才能数清他学过的语言。

在美国出生的 Christopher 5 岁时从图书馆借出的第一本书居然是一本教人自学瑞典语的录音书，“那时我甚至还不知道瑞典在哪里，但这书的封面吸引了我，它保证会带我去经历一次探险。确实，这真是一次探险”。

这次经历让学语言从此变成了 Christopher 的个人爱好；高中毕业之前，他已经参加了英语、法语、俄语、德语等语言课程；大学时期，他把波兰语、意大利语列入学习计划；借着博士课题研究的机会，他接触了爱尔兰语、古英语等稀有语种；在墨西哥居住时学习了西班牙语和日语；在 EF 工作的十多年时间，他跟英孚来自全球五湖四海的同事学习各种语言，包括在上海工作时接触的普通话和上海话……

他说：

显然我并不是我学过的所有语言的专家，但重要的是，通过语言，我对了解世界各地的人和文化有了不一样的视角。这比学语言本身更有价值。

其实，不仅如此，学习外语的乐趣还要比想象的广泛得多呢！例如：近来发现：学外语竟是最好的“脑体操”。俄罗斯《共青团真理报》刊文，题目就十分吸引人：“要年轻，学外语”。文章说：

钻研外语如同做人脑体操，道理跟健身相同。

通过外语学习，脑灰质越积越多，大脑将一直保持年轻和充满想象力的状态。科学试验也证实，学习外语在推动人脑年轻化方面具有不可小觑的作用。

英国神经学家证实，掌握外语能够从本质上改善我们的脑灰质。他们挑选了 105 人进行试验，其中 80 人掌握了两门外语，而 80 人中，有 25 人是在 5 岁以前掌握第二外语的。科学家对所有人的大脑进行扫描，发现越早接触未知的外语单词，脑灰质的发育就越好，神经元的密度就越高，思维就更加灵活。因此，越早开始学外语越有益。

人的一生中，脑细胞的数量几乎没有变化，一直维持在近 200 亿个的水平。所以，要想变得聪明，要想将才智淋漓尽致地发挥出来，只能给这些细胞来一场质的革命，通过学习外语，锻炼出“脑肌肉”。

除脑灰质以外，人脑中还有脑白质，它集中了神经纤维和髓磷脂，髓磷脂能够将信号通过神经纤维迅速传递。伦敦大学的戈莱什塔尼教授证实，那些能够轻松而迅速地掌握外语的人，脑结构最均衡，脑白质在大脑中加工声音信息的部分即最为集中。参加测试者中语言禀赋最高的一位，此部分脑白质的比例是智力一般者的 3 倍。

……呜呼！如此天下第一快事，又何乐而不为呢？

（二）“比较”论

外语学习是“比较”，而不是“比附”。

这原来是语言学家吕叔湘提出的外语学习的“第一个原理”。他指出：

只有比较才能看出各种语文表现法的共同之点和特殊点。

又说：

假如能时时应用这个比较方法，不看语法书也不妨；假如不应用比较的方法，看了语法书也是徒然。

比较是人类研究事物、认识事物的一种基本方法。如果说语言学的根本任务是对语言的某种现象加以阐述的话，那么可以说语言学的所有分支都是某一种类型的比较，因为对某一语言现象的阐述总是要涉及和包含对这一现象中的各种表现的比较分析。

吕叔湘在《中国人学英语》一书里指出：

中国人学英语不知不觉在“比附”：把英语与汉语当成一样。“比较”可以，因为是找“不同”；“比附”则不可，因为是当成“全同”。

例如：英语发音的不规则是出了名的，以至曾有个笑话：

fish = ghoti。

这是因为：在英语发音里，gh = f；而 women 里的 o = i，nation 里的 ti = sh。

又如：表意与表音，这是一种文化差别，也是中国人学英语的瓶颈。

汉语表意，而英语表音，属于两种思维方式。所以，学英语又要学国际音标，又要学英语字母，两套系统太繁琐；字母和发音的规律不好掌握，以至看见词句不敢读，学学就没兴趣了……

所以，要记住的是：英语不是汉语，不能比附（只同无异），可以比较（有同更异）。

（三）“习惯”论

外语学习是“习惯”，而不是“应试”。

这原来是吕叔湘提出的“第二个原理”。他认为：

语文的使用是一种习惯。

所以学外语就是养成使用外语的习惯。习惯是经过多次反复

而后成功的，因此要多多练习。光是知道乒乓球该怎么打没有用，要天天拿起球拍来打；光是知道游泳该怎么游没有用，要天天跳下水去游。

为此就要做到：“四到”——

1. 耳到——听，其中有两层意思：一是要听得清楚；二是要多听。

2. 眼到——读，眼到是要看得仔细，也要看得多，看得广。大概说起来，十分里头有一二分新材料的是最合适的读物。这所谓新材料包括熟词的新用法和旧句式的新变化等等。要是绝对生疏的单词，以一页（约300个词）里头五个到七个为最相宜，超过这个限度，读起来就太费事，就要减少阅读的兴趣。

3. 口到——说，指说话，也指念书，包括所谓朗读在内。朗读的用处在于可以帮助理解。一句话的语气、神情，必须朗读才能领略。甚至看两遍看不懂的句子，念两遍会忽然明白了。

4. 手到——写，其中的意义很广，不一定专指写作。翻查字典是手到，抄写生词熟语也是手到。

（四）“分支”论

外语学习是“分支”，而不是“孤支”。

笔者认为这可以算是外语学习学的第四个原理。

“孤支”，指与其他学科隔绝，无从继承和参照；而“分支”则指属学术谱系的一支，有“上游”学科的营养足以传承。

换言之，所以有必要在“外语学”里面，再概括和发展“外语学习学”这门“分支”学科，一是因为：我国过去学习外语的一个通病就是只强调了“教”，而忽视了“学”。二是因为：我国过去学习外语的另一个通病就是只限于“外语”，而忽视了“上游”。殊不知当今世界早已进入了“学习时代”，作为“外语学习